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警察局 函

地址：500057彰化市中正路2段778號
承辦人：警員 吳建緯
電話：警用7472533；自動047203966
傳真：047203966
電子信箱：m2326322@ms2.ch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新聞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彰警交字第11200475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照片黏貼格式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

主旨：有關警政署製作「行車有禮—路口停讓才安全」40秒宣導
動畫1則，請妥適利用各種機會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12年6月17日警署交字第1120118537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宣導資料已上傳於本署全球資訊網/溫馨關懷/交通安
全宣導項下，請透過官網、社群媒體（FB、LINE、IG）、
平面媒體、轄內活動等通路協助推廣宣導。
- 三、執行成果請依附件宣導照片黏貼格式，於本(112)年7月18
日前彙報本局備查。

正本：本局各分局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新聞處、本局交通警察隊



傳播行銷科 收文:112/06/21



111120001096 3 無附件